闽科函〔2018〕103号

**关于开展2018年创新人才**

**推进计划农业农村领域科技**

**创新创业人才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科技部中国农村技术开发中心《关于开展2018年创新人才推进计划农业农村领域科技创新创业人才组织推荐工作的通知》（闽科农技字[2018]31号）精神，结合推进农业农村科技创新创业重大需求，为星创天地和农业科技园区建设提供人才支撑，拟开展我省2018年创新人才推进计划农业农村领域科技创新创业人才候选人的组织推荐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1.申报人应热爱“三农”事业，长期立足农业农村创业、心系农民、政治素质好，无违法犯罪记录，具有良好道德风尚，创业成效显著。

2.申报人为所属企业主要创办者和实际控制人（第一大股东或法人代表），具有较强的创新创业精神、市场开拓和经营管理能力。

3.申报人所属企业应为已备案的国家级星创天地运营主体或在孵企业，或为入驻已通过验收的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的企业。

4.申报人所属企业于2016年8月31日（含）前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境内注册，依法经营，具有较好的经营业绩、成长性和创新能力，且未被列入国家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5.申报人所属企业需拥有核心技术和自主知识产权，至少拥有1项主营业务相关的发明专利（或动植物新品种、著作权等），创业项目符合我国乡村振兴的发展需要和农业高新技术产业、农业战略新兴产业发展方向，具有特色产品或创新性商业模式，技术水平在行业中处于先进地位。

6.申报人所属企业应具备良好的盈利能力和市场前景；2013年8月31日（含）前创办的企业，近两年（2016、2017年）净利润累计不少于500万元。

二、有关事项

1.已入选推进计划的和连续申报2次未入选的，本年度不再申报。同一申报对象只能通过一个渠道推荐申报推进计划1个类别项目。

2.科技部备案的国家级星创天地和已通过验收的国家农业科技园区为具体推荐单位。

3.各单位要高度重视，严格标准，规范程序，提出推荐人选，确保人选质量。在人选推荐中要严格遵守工作纪律，不准事先内定人选，不准弄虚作假，不准替人说情、打招呼、搞拉票等。

4.推荐单位应依据本人自愿申报、单位推荐的原则进行推荐。每个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可推荐2人，每个国家级星创天地可推荐1人，若无符合条件的人选可以不推荐。国家级星创天地运营主体为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的，星创天地和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可分别推荐。

5.申报材料一式三份，推荐单位要指导申报人认真如实填写申报表及提交附件材料（见附件1、2），不得空项、漏项。

6.各单位应对申报材料的完备性、信息真实性和相关条件的符合性严格把关，加盖公章后，于2018年8月14日前邮寄或送达至科技厅农业科技处，整套申报材料电子版同时发送。

三、联系方式

联系人：黄标 联系电话：0591-87881277

邮箱：huangbiao@fjkjt.gov.cn

附件：1.2018年创新人才推进计划农业农村领域科技创

 新创业人才申报表

2.2018年创新人才推进计划农业农村领域科技创新创业人才推荐信息汇总表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

 2018年8月8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1

2018年创新人才推进计划

农业农村领域科技创新创业人才

申 报 表

（样表）

**申报人姓名：**

**所属企业名称：**

**推荐单位类型：□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已通过验收）**

**□星创天地（已进行国家级备案）**

**推荐单位名称：**

**填报日期：**

**中国农村技术开发中心**

**二Ｏ一八年制**

**填 写 说 明**

一、填写内容应实事求是、内容翔实、文字精炼。

二、“学习经历”、“工作经历”按时间顺序填写。

三、推荐单位为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的，由园区管委会盖章；推荐单位为星创天地的，由星创天地或运营主体盖章。

四、表中栏目没有内容一律填“无”。

五、附件材料按提纲提供齐全，不得缺项漏项。

**一、基本信息**

|  |
| --- |
| **（一）申报人情况** |
| 姓名 |  | 性别 |  | 国籍 |  | (照片) |
| 民族 |  | 政治面貌 |  | 职务 |  |
| 专业技术职务 |  | 学历 |  | 出生日期 |  |
| 证件类型 |  | 证件号码 |  |
| 手机 |  | 电话 |  |
| 传真 |  | 电子邮箱 |  |
| 人事关系所在单位 |  |
| 人事关系所在单位性质 | □国家行政单位 □参公群团机关单位□事业单位 □国有企业 □其他 |
| 已入选人才计划 |  |
| 学习经历 | 国家 | 院校 | 专业 | 学历/学位 | 起始时间 | 结束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工作经历 | 国家 | 单位 | 职务 | 起始时间 | 结束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企业基本情况**  |
| 企业名称 |  |
| 网站地址 |  | 注册资金 |  万元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  | 法定代表人 |  |
| 住所 |  | 所在地区 | 省 市 区 |
| 通讯地址 |  | 邮编 |  |
| 成立时间（与营业执照一致） |  | 发展阶段 | □初创 □成长 □成熟 |
| 企业性质 | □国有企业 □集体企业 □股份合作企业 □股份有限公司□联营企业 □私营企业 □有限责任公司 □外商投资企业□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其他企业 |
| 主营业务 | 1. 2. 3.  |
| 控股股东类型 | □自然人（□境内□海外）□法人 ( □投资机构 □上市公司 □外资机构 □其它） | 控股比例 | %  |
| 上市公司参股 | □是□否 | 参股比例 | % | 投资机构参股 | □是□否 | 参股比例 | % |
| 是否获得过投资 | □是□否 | 已获得投资类型 |  | 已获投资规模（万元） |  |
| 近两年是否有融资需求 | □是□否 | 拟融资规模 | □<500万 □500-1000万□1000-3000万□3000万-1亿□1亿以上 |
| 联 系 人 | 姓 名 |  | 电话/传真 |  |
| 手 机 |  | 电子邮箱 |  |
| 职工总数 | 人  | 研发人员总数 | 人  | 研发人员占职工总数百分比 | % |
| 授权发明专利 | 项 | 软件著作权 | 项 |
|  | 2015年 | 2016年 | 2017年 |
| 企业总资产（万元） |  |  |  |
| 企业净资产（万元） |  |  |  |
| 毛利率（%） |  |  |  |
| 年度总收入（万元） |  |  |  |
| 年度净利润（万元） |  |  |  |
|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  |  |  |
| 研发费用支出（万元） |  |  |  |
| 研发投入强度 |  （=研发费用支出/主营业务收入） |
| 企业特性 | （最多可填5项）□大专院校办的企业□科研院所办的企业□留学人员办的企业□科研院所整体转制企业□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内的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的企业□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内的企业 |
| 创业项目名称 |  |
| 申报人持股比例 |  % | 推荐人选是否为创业项目的技术所有者 |  □是□否 |
| 持股排名 | 第 名 |
| 创业项目技术来源 | □自有 □购买 □合作 |
| 是否同意将有融资需求的创业项目推荐给银行、投资机构或券商？  | □是 □否 |

**二、创业者自我评价**

|  |
| --- |
| 申报人创业经历、创业进展，在企业中的作用和角色分工，在所从事行业中的创业影响力和领军作用等。（不超过500字） |

**三、创业团队**

|  |
| --- |
| 创业团队主要成员情况、团队优势、各成员在创业项目和企业发展中的作用和分工。（不超过500字） |

**四、创业项目规划书**

|  |
| --- |
| 1.创业项目关键技术来源及知识产权状况，核心技术转化和应用情况，项目亮点及产品特色，与同行业同类项目的创新性比较，项目发展前景等。（不超过500字） |
| 2.创业项目商业模式、发展阶段及运营现状，技术及产品的市场需求和竞争力、营销策略、未来盈利预测等。（不超过500字） |

**五、企业管理**

|  |
| --- |
| 1.企业股权结构和治理结构，未来发展方向及战略规划；2.企业创新及研发策略、产学研合作计划； 3.申报人如何在创业项目和企业发展中发挥作用，领导企业做大做强。（不超过500字） |

**六、承诺与推荐意见**

|  |
| --- |
| 1. 申报人承诺本人承诺申请材料中所有信息真实可靠，若有失实和造假行为，本人愿承担一切责任。签字：  年 月 日 |
| 2. 所在企业意见（说明申报人对企业发展的作用，推荐材料的真实性，不存在重大法律纠纷等的承诺，明确是否同意推荐）企业法定代表人（签章）： （公章） 年 月 日 |
| 3. 推荐单位意见（国家级星创天地或国家农业科技园区） （公章） 　 年 月 日  |
| 4. 组织单位意见（省级科技主管部门） （公章） 　 年 月 日  |

**七、附件材料**

1. 营业执照（三证或五证合一版），或经过当年年检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

2. 公司章程及股权结构证明（必须能证明其为第一大股东或公司法人）；

3. 入资投资协议或入资投资证明;

4. 主要知识产权或核心技术来源证明；

5. 2016-2017年的审计报告及申报之前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或提供2016-2017年的纳税证明及申报之前最近一期财务报表（至少提供最近一期的审计报告，必须有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和现金流量表，以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材料或加盖的公章为准）；

6. 申报人政审证明。如果申报人人事关系在国家单位（包括国家行政单位、参公群团机关单位、事业单位、国有企业）需另附单位纪检部门审查意见。

|  |
| --- |
| 附件2 |
| 2018年创新人才推进计划农业农村领域科技创新创业人才推荐信息汇总表 |
| 组织单位（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时间:2018年8月 日  |
| 序号 | 申报人姓名 | 所属企业名称 | 所属单位是否国家行政单位、参公群团机关单位、国有企业或事业单位 | 企业创办时间 | 近两年（2016-2017）累计净利润/万元 | 推荐单位类型 | 推荐单位名称 | 是否企业第一大股东 | 是否企业法人 | 授权发明专利数量/项 | 软件著作权数量/项 |
| 1　 | 　 | 　 | □是□否 |  年 月 日 | 　 | □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国家级星创天地 | 　 | □是□否 | □是□否 | 　 | 　 |
| 2　 | 　 | 　 | □是□否 |  年 月 日 | 　 | □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国家级星创天地 | 　 | □是□否 | □是□否 | 　 | 　 |
| …　 | 　 | 　 | □是□否 |  年 月 日 | 　 | □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国家级星创天地 | 　 | □是□否 | □是□否 | 　 | 　 |
| 填报说明：1. 企业创办时间与营业执照上标明的成立时间一致。 2. 农业科技园区/星创天地名称应与科技部办公厅公布的通过验收国家农业科技园区或国家级星创天地名称一致。 3. 每个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可推荐2人申报，每个国家级星创天地可推荐1人申报。国家级星创天地运营主体为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的，星创天地和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可分别推荐。 |